

經濟部水利署 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名稱：「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」108 年度第 2 次進度控管會議

貳、會議時間：108 年 4 月 22 日下午 2 時 0 分

參、會議地點：本署臺中辦公區第六會議室

肆、主持人：劉副總工程司昌文

伍、記錄人：許宏達

陸、參加單位及人員：(詳會議簽名冊)

柒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捌、業務單位報告：(略)

玖、報告事項：

案由：歷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

決議：洽悉並詳附表。

拾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金門縣政府執行情形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一、請金門縣政府於 108 年 5 月 3 日前，將「金門地區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」修正計畫書送本署備查。

二、請金門縣政府與金門縣自來水廠儘速完成 108 年度執行之 3 項委辦案招標作業，並於 108 年 11 月底前完成基設作業。

三、請金門縣政府儘速辦理 108 年度補助經費第一期分配數請款作業。

案由二：台水公司執行情形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一、請台水公司以 108 年 11 月底完成吉貝、七美嶼海淡廠基本設計報告為目標，儘速辦理。

二、請台水公司配合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第一次修正計畫，如近期獲行政院核定後，就「馬公 6,000 噸海淡廠工程」依核定內容檢討研擬控管里程碑，於下次控管會議提出討論。

案由三：澎湖縣政府執行情形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請澎湖縣政府儘速辦理 108 年度補助經費第一期分配數請款作業。

案由四：連江縣政府執行情形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一、請連江縣水廠檢討作業期程，提早於 108 年 11 月底完成「馬祖地區各鄉海淡廠備援系統計畫」試車及竣工，其他配合工作項目亦請一併檢討調整。

二、連江縣水廠建議「后沃水庫水源水質改善工程」於原訂 108 年 10 月完成試車之前提下，調整各工項查核點，請務實檢討後送本署水源組複審或修正。

三、考量離島馬祖地區之交通不便，易受天候因素影響，各項工程材料、機具等設備，建議於施工前一個月運抵工地，以免影響工程進度及期程。

拾壹、散會。

附表 1

歷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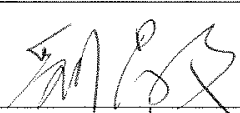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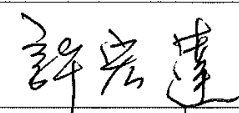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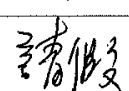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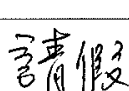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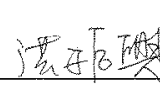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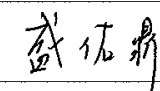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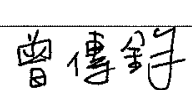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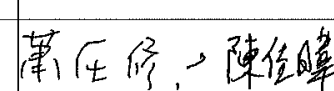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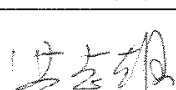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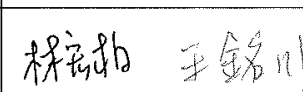
項次	歷次會議決議	主辦單位	辦理情形	決定
1	南竿一、二期及北竿海淡廠增加備援機組涉及環評規定程序，請縣府儘速釐清或辦理變更。(108.1.19)	連江縣政府	1. 連江縣環資局於108年3月29日提「馬祖地區海水淡化環境影響說明書第二次變更內容對照表(變更審查結論)」送水利署。 2. 縣府再於108年4月19日依環評法規定再以縣函(開發單位)提內容對照表送經濟部(目的事業主管機關)。	繼續列管至環保署核准。
2	請縣府儘速將「金門地區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」修正計畫書送本署備查，俾利108年度工作之推動。(108.2.27)	金門縣政府	本案「金門地區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」修正計畫書刻正簽辦報署作業。	1. 繼續列管 2. 請縣府於5月3日前報署。
3	縣府108年度執行之3項委辦案上網公告時間已較查核點落後，後續各項工作請加速辦理，俾如期完成。另基設定稿之完成時間請提前至108年11月底完成，及於年底前完成年度預算核支。(108.2.27)	金門縣政府	第一案-榮湖水庫浚深固底改善工程，預計108年4月辦理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服務案上網招標。 第二案-湖庫原水導水改善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，預計108年5月上旬辦理評選會議。 第三案-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預計108年5月辦理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服務案上網招標。	1. 解除列管 2. 請金門縣府與水廠儘速完成招標作業。 3. 水源組定期追蹤。
4	各項委辦案總經費請於會後提供本署參考。(108.2.27)	金門縣政府	湖庫原水導水改善工程委辦案總經費已於2月27日送署。	1. 解除列管 2. 水源組追

項次	歷次會議決議	主辦單位	辦理情形	決定
				縱掌握。
5	吉貝、七美嶼海淡廠整體工程訂 112 年完成，基設報告查核點訂 108 年 11 月底完成。(108.2.27)	台水公司	基設報告核定原訂里程碑約為 108 年 12 月底，後續仍須俟委託技服決標後方能掌控基設報告核定之期程。	1. 解除列管 2. 請台水公司掌握 5 月底前完成基設招標。
6	用地取得之測量與範圍假分割作業可與基設併行辦理，請台水公司掌控辦理時間與基設併同完成或提前完成。(108.2.27)	台水公司	為避免用地範圍假分割二次作業，須俟基設核定後方能備妥相關資料函報澎湖地政事務所辦理，因此無法與基設同時完成。	1. 解除列管 2. 請台水公司掌握基設期程，並建議用地作業併行辦理。
7	「馬公 6,000 噸海淡廠工程」控管點與里程碑，請台水公司於下次會議提出討論。(108.2.27)	台水公司	遵照辦理。	1. 解除列管 2. 併討論事項二辦理。
8	「澎湖地區地下水保育實施計畫」108 年度期末報告完成之查核點修訂於 108 年 11 月底。(108.2.27)	澎湖縣政府	本計畫已於 108 年 4 月 11 日決標，並於 108 年 4 月 16 日召開第一次工作會議，計畫執行中。	1. 解除列管 2. 仍請縣府於 108 年 11 月底完成期末報告。
9	「馬祖地區各鄉海淡廠備援系統計畫」請縣府於 3 月 31 日前完成上網公告及 5 月 31 日前完成決	連江縣政府	本案已於 4 月 2 日辦理第一次上網公告，4 月 23 日開第一次資格標，因投	解除列管

項次	歷次會議決議	主辦單位	辦理情形	決定
	標。(108.2.27)		標家數不足，再訂4月30日開第二次資格標，本案原則可於5月31日前完成決標作業。	
10	連江縣108年度工作中「馬祖地區各鄉海淡廠備援系統計畫」執行經費比重最高，並預定5月底始完成發包程序，故請縣府應確實掌握後續設備更新安裝及測試時間，並如期於年底完成經費核銷作業。(108.2.27)	連江縣政府	本案應可於5月31日前完成決標等作業。後續履約部分將依指示辦理，如期於年底完成經費核銷作業。	解除列管

經濟部水利署會議簽名冊

會議名稱：「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」108 年度第 2 次
進度控管會議

時間	108 年 4 月 22 日下午 2 時		地點	本署中辦第六會議室	
主持人			記錄		
出席人員		單位/委員名稱	職稱	簽名	備註
	1	金門縣政府			
	2	"			
	3	連江縣政府			
	4	"			
	5	澎湖縣政府			
	6	"			
	7	金門縣自來水廠			
	8	"			
	9	連江縣自來水廠	技佐		
	10	"			
	11	台灣自來水公司			
	12	"			
	13	台灣自來水公司 南區工程處			
	14	"			
	15	台灣自來水公司 第七區管理處			

		單位/委員名稱	職 稱	簽 名	備 註
出席人員	16	綜合企劃組	科長	范啟亨	
	17	"	工正	張景榮	
	18	工程事務組	科長	盧智銘	
	19	"			
	20	水源經營組	協理	張永治	
	21	"		李桂華	
	22				
	23				
	24				
	25				
	26				
	27				
	28				
	29				
	30				
	31				
	32				
	33				
	34				
	35				